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W ISLAND PRINTING HOLDINGS LIMITED

新洲印刷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7)

二零一零/二零一一年度
業績公告

年度業績

新洲印刷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綜合業績，並列載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年度之比較數字。

*僅供識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2011 千港元	2010 千港元
營業額	3及4	570,333	519,452
銷售成本		<u>(462,777)</u>	<u>(397,624)</u>
毛利		107,556	121,828
其他收入		9,378	9,814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1,375	(311)
銷售及分銷成本		(33,965)	(32,975)
行政費用		<u>(61,458)</u>	<u>(57,765)</u>
經營溢利		22,886	40,591
融資成本	5(a)	<u>(2,306)</u>	<u>(3,553)</u>
除稅前溢利	5	20,580	37,038
所得稅	6	<u>(4,188)</u>	<u>(12,639)</u>
本年度溢利		16,392	24,399
應佔如下：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6,316	24,248
非控股股東權益		<u>76</u>	<u>151</u>
本年度溢利		16,392	24,399
每股盈利	8		(重列)
基本		0.68港仙	1.09港仙
攤薄		0.68港仙	1.09港仙

有關本年度應派及擬派股息之詳情，載於附註7。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11 千港元	2010 千港元
本年度溢利	16,392	24,399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香港以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兌 差額(除稅後)	<u>11,052</u>	<u>5,329</u>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27,444</u> =====	<u>29,728</u> =====
應佔如下: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27,383	29,577
非控股股東權益	<u>61</u>	<u>151</u>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27,444</u> =====	<u>29,728</u> =====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重列)	二零零九年 四月一日 千港元 (重列)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 物業、廠房及設備		255,942	321,566	354,162
- 以經營租賃持作自用的 租賃土地權益		18,793	29,532	30,315
		<u>274,735</u>	<u>351,098</u>	<u>384,477</u>
購買機器按金		4,684	2,432	-
遞延稅項資產		648	-	-
		<u>280,067</u>	<u>353,530</u>	<u>384,477</u>
		-----	-----	-----
流動資產				
存貨		98,798	66,838	67,672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	9	102,460	97,634	97,120
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	10	76,230	-	-
可收回本期稅項		-	-	29
已抵押銀行存款		-	-	1,0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0,620	50,902	47,692
		<u>378,108</u>	<u>215,374</u>	<u>213,524</u>
		-----	-----	-----
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及透支		41,128	67,468	109,070
融資租賃承擔		2,413	3,780	13,375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1	121,183	106,648	89,348
應付票據		17,669	21,311	22,761
應付本期稅項		4,318	13,027	4,552
		<u>186,711</u>	<u>212,234</u>	<u>239,106</u>
		-----	-----	-----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u>191,397</u>	<u>3,140</u>	<u>(25,582)</u>
		-----	-----	-----

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附註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重列)	二零零九年 四月一日 千港元 (重列)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471,464</u>	<u>356,670</u>	<u>358,895</u>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	-	17,020
融資租賃承擔		-	2,411	6,208
遞延稅項負債		<u>10,752</u>	<u>11,772</u>	<u>16,232</u>
		<u>10,752</u>	<u>14,183</u>	<u>39,460</u>
資產淨值		<u>460,712</u>	<u>342,487</u>	<u>319,435</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	26,653	22,253	22,253
儲備		<u>433,847</u>	<u>320,083</u>	<u>297,182</u>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應佔權益總額		<u>460,500</u>	<u>342,336</u>	<u>319,435</u>
非控股股東權益		<u>212</u>	<u>151</u>	<u>-</u>
權益總額		<u>460,712</u>	<u>342,487</u>	<u>319,435</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公告中的年度業績不構成但取自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該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和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該財務報表同時符合適用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披露規定。

2. 會計政策的修訂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了兩項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數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及兩項新詮釋，並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的當期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當中，以下為相關於本集團財務報表的變動：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二零零八年修訂）— 業務合併
-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 —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 — 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 計劃出售所持附屬公司之控股權益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 — 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 合資格對沖項目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二零零九年）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 —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 香港詮釋第5號 — 財務報表之呈列 — 借貸人對附有按要求還款條文之有期貸款之分類

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或詮釋。

2. 會計政策的修訂(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並無構成任何重大影響，原因為有關修訂與本集團已採納之會計政策一致。除了香港詮釋第5號之應用之外，其他修訂條文導致會計政策出現變動惟此等會計政策之變動對本期間或比較期間未構成重要的影響，原因如下：

- 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之修訂而言，當中大部份修訂至今並無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因為該等變動將於本集團訂立有關交易（例如：業務合併、出售附屬公司或作出非現金分派）時方會首次生效，且毋須就先前已進行之有關交易重報記錄金額。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關於確認被收購公司之遞延稅項資產）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關於分配超出非控股股東權益（前稱「少數股東權益」）股權之虧損）並無構成重大影響，原因為毋須重報過往期間記錄之金額及本期間並無產生有關遞延稅項資產或虧損。

其他會計政策之變動如下：

- 因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二零零九年）就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 — *租賃*，作出修訂，本集團因而重新評估租賃土地權益的分類，即判斷該租賃是否將土地擁有權的所有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本集團，以致本集團在經濟地位上與買方相似。本集團已判定有關租賃之經營租賃分類仍舊適當，但對於已註冊並可轉讓擁有權的香港特別行政區土地及按政府土地政策續訂時無須額外支付土地溢價的租賃土地權益，基於本集團與買方的經濟地位相似，本集團不再將該等租賃土地權益分類為經營租賃。由於所有相關租賃的租賃溢價已全數支付，並在餘下的租賃期內進行攤銷，此會計政策變動對本期間或過往期間並無重大影響。

2. 會計政策的修訂(續)

- 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香港詮釋第5號 — *財務報表之呈列* — *借貸人對附有按要求還款條文的有期貸款之分類*。是項詮釋於頒佈後即時生效，詳列香港會計師公會達成之結論，即附有條款賦予貸款人無條件權利可隨時要求還款之有期貸款，不論貸款人會否在毫無原因之情況下引用有關條文，均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 *財務報表之呈列*第69(d)段分類為流動負債。

為符合香港詮釋第5號的規定，本集團已修改了關於附有按要求還款條款之有期貸款之分類的會計政策。根據新政策，借款人擁有無條件權利可隨時要求償還的定期貸款於資產負債表內分類為流動負債。以往該等有期貸款乃根據協定還款期進行分類，除非本集團於結算日違反協議所載的貸款承諾或有理由相信借款人會於可見將來要求即時還款。

新會計政策已追溯應用。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的年初結餘已被重新呈列，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亦已作重新分類調整。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的有關銀行貸款分別為12,280,000港元及28,950,000港元，已由非流動負債重新分類為流動負債。重新分類對任何已呈列期間的可呈報損益、收入及開支總額或資產淨值並無影響。

3. 營業額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是印刷及製造高質彩色包裝產品、瓦通盒、圖書、小冊子及其他紙制品。

營業額是指銷售貨品的發票值，扣除銷售稅、退貨及折扣。

4. 分部報告

本集團以經營地區管理其業務。本集團以與本集團最高管理層用於資源分配和業績考評的內部報告資訊相一致的基礎，確定兩個報告分部。以下報告分部概無將經營分部合計。

4. 分部報告(續)

- 東莞及香港：印刷及製造高質彩色包裝產品、瓦通盒、圖書、小冊子及其他紙製品
- 上海：印刷及製造高質彩色包裝產品、瓦通盒、圖書、小冊子及其他紙製品

為評估分部表現及調配分部間資源，本集團最高管理層按下列基準監控各可報告分部應佔之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非流動及流動資產。分部負債包括各獨立分部應佔的所有非流動及流動負債。

收入和費用是報告分部實現的銷售收入和發生的相關費用，或歸屬於報告分部的資產的折舊和攤銷。分部間的銷售是參照同類產品對第三方售價而定價的。

於二零一一及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本集團最高管理層提供的用於資源分配和業績考評的分部資訊列示如下：

(a) 可報告分部收入、溢利或虧損、資產及負債：

	東莞及香港		上海		總計	
	2011 千港元	2010 千港元	2011 千港元	2010 千港元	2011 千港元	2010 千港元
外部客戶銷售收入	367,325	334,225	203,008	185,227	570,333	519,452
分部間銷售收入	<u>23,106</u>	<u>16,625</u>	<u>755</u>	<u>3,623</u>	<u>23,861</u>	<u>20,248</u>
報告分部收入	390,431	350,850	203,763	188,850	594,194	539,700
報告分部溢利	3,276	6,073	13,263	19,123	16,539	25,196
報告分部資產	413,748	344,156	256,348	239,239	670,096	583,395
報告分部負債	174,471	196,972	34,913	43,936	209,384	240,908

4. 分部報告(續)

(b) 可報告分部收入、溢利或虧損、資產及負債的對賬如下：

	2011 千港元	2010 千港元
收入		
可報告分部收入	594,194	539,700
分部間收入抵銷	<u>(23,861)</u>	<u>(20,248)</u>
綜合營業額	570,333	519,452
	=====	=====
溢利		
可報告分部溢利	16,539	25,196
分部間溢利抵銷	<u>(147)</u>	<u>(797)</u>
綜合溢利	16,392	24,399
	=====	=====
資產		
可報告分部資產	670,096	583,395
分部間資產抵銷	<u>(11,921)</u>	<u>(14,491)</u>
綜合總資產	658,175	568,904
	=====	=====
負債		
可報告分部負債	209,384	240,908
分部間負債抵銷	<u>(11,921)</u>	<u>(14,491)</u>
綜合總負債	197,463	226,417
	=====	=====

(c) 地區資訊

本集團的業務只在一個按資產所在地劃分的地區中經營，即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當中包括香港），因此並無呈述按資產所在地劃分的地區分部信息。以下列表為外部客戶收入之地域位置資料，外部客戶之地域位置依據貨品運送之地區劃分。

4. 分部報告(續)

(c) 地區資訊(續)

	2011 千港元	2010 千港元
香港	91,024	85,090
中國其他地區	261,858	245,944
美國	125,519	113,299
歐洲	34,081	27,874
其他國家	<u>57,851</u>	<u>47,245</u>
	<u>570,333</u>	<u>519,452</u>
	=====	=====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2011 千港元	2010 千港元
(a) 融資成本: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及其他貸款利息	2,239	3,344
融資租賃承擔的財務費用	<u>67</u>	<u>209</u>
	<u>2,306</u>	<u>3,553</u>
	=====	=====
(b) 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 #: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9,079	8,097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u>120,930</u>	<u>102,368</u>
	<u>130,009</u>	<u>110,465</u>
	=====	=====

5. 除稅前溢利(續)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續)

	2011 千港元	2010 千港元
(c) 其他項目：		
出售存貨成本#	462,777	397,624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1,055	1,023
- 稅務服務	189	267
- 其他服務	101	-
折舊#		
- 自置資產	35,261	28,496
-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	1,886	8,186
租賃土地溢價攤銷#	890	849
土地及建築物的經營租賃費用#	2,441	2,477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	1,030
應收賬款減值虧損之回撥	(11)	(2,095)
遠期外匯合約淨(收益)/虧損	(940)	524
	=====	=====

出售存貨成本包括與員工成本、折舊費用、租賃土地溢價攤銷及經營租賃費用有關的123,644,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08,931,000港元）。有關數額已記入上表分別列示的各類開支總額中。

6. 綜合損益表所示的所得稅

(a) 綜合損益表所示的稅項為：

	2011 千港元	2010 千港元
本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準備		
本年度準備	1,455	2,171
以往年度之（超額準備）/準備不足	<u>(817)</u>	<u>5,637</u>
	638	7,808
	-----	-----
本期稅項 – 香港以外的其他地方		
本年度準備	5,219	8,803
以往年度之準備不足	<u>-</u>	<u>492</u>
	5,219	9,295
	-----	-----
遞延稅項		
暫時差異的產生和轉回	(1,669)	(4,464)
	=====	=====
	4,188	12,639
	=====	=====

香港利得稅

二零一一年度的香港利得稅準備是按該期的估計應評稅溢利以16.5%（二零一零年：16.5%）的稅率計算。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香港稅務局（「稅務局」）展開關於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香港稅務事宜的實地審核，主要是關於廠房及機器的折舊免稅額。於二零一零年五月，稅務局完成此實地審核並就2002/2003至2008/2009課稅年度發出補加評稅共8,222,000港元，該補加評稅已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作出全數準備。

6. 綜合損益表所示的所得稅(續)

(a) 綜合損益表所示的稅項為：(續)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公司在中國的附屬公司均須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中國之企業所得稅法(「新稅法」)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本公司在中國的附屬公司的所得稅稅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由33%調低至25%。本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 — 新洲(上海)紙品有限公司(「上海紙品」)獲給予免稅期，從開始獲利年度起的兩年免徵中國企業所得稅，往後三年則以適用的所得稅稅率之50%為減免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日曆年度為上海紙品的首個獲利年度。上海紙品可享有餘下之稅務優惠，直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滿為止。

百慕達稅項

根據百慕達的法例規定，本公司毋須繳付任何百慕達所得稅稅項。

美國稅項

本公司在美國的附屬公司均須以15% (二零一零年: 15%) 的稅率繳納美國企業所得稅。

6. 綜合損益表所示的所得稅(續)

(b) 稅項支出和會計溢利按適用稅率計算的對賬：

	2011 千港元	2010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20,580	37,038
	=====	=====
按照在相關稅法管轄區獲得溢利的適用稅率 計算除稅前溢利的名義稅項	3,957	8,091
不可扣減支出的稅項影響	1,410	2,083
毋須計稅收入的稅項影響	(35)	(105)
使用以往年度未確認之稅項虧損額的稅項影響	(327)	(818)
轉回以往年度未確認之暫時差異的稅項影響	-	(2,741)
以往年度之(超額準備)/準備不足	<u>(817)</u>	<u>6,129</u>
實際稅項支出	4,188	12,639
	=====	=====

7. 股息

應付予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之本年度股息：

	2011 千港元	2010 千港元
於結算日後未擬派發末期股息 (2010: 每股3.5港仙)	-	7,789
	=====	=====

8.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按照本年度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之綜合溢利16,316,000港元(二零一零年: 24,248,000港元)以及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份數目2,386,824,000(二零一零年: 基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份拆細調整後為2,225,290,000)計算如下:

8. 每股盈利(續)

(a) 每股基本盈利(續)

	2011 股份數目 千股	2010 股份數目 千股 (重列)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 已發行之普通股	222,529	222,529
配售新股之影響(附註12(a))	16,154	-
股份拆細之影響(附註12(c))	2,148,141	2,002,761
	<u>2,386,824</u>	<u>2,225,290</u>
於三月三十一日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	=====	=====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均沒有任何具備潛在攤薄影響的股份。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9.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

	本集團	
	2011 千港元	2010 千港元
應收賬款	103,440	99,217
減：呆賬準備	<u>(8,520)</u>	<u>(8,534)</u>
	94,920	90,683
應收一關聯公司賬款	26	5
其他應收款	5,111	5,258
按金及預付款	<u>1,520</u>	<u>1,458</u>
	101,577	97,404
衍生金融工具	<u>883</u>	<u>230</u>
	<u>102,460</u>	<u>97,634</u>
	=====	=====

9.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續)

除本集團已付之按金804,000港元（二零一零年：761,000港元）外，所有的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支出。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均未逾期或減值。

(a) 賬齡分析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中包括的應收賬款（扣除呆賬準備），其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11 千港元	2010 千港元
未逾期	90,460	84,227
逾期少於一個月	1,623	256
逾期一至三個月	2,709	5,767
逾期超過三個月	<u>128</u>	<u>433</u>
	94,920	90,683
	=====	=====

就應收賬款而言，所有要求就超過某一數額的賬款獲得賒賬安排的客戶均須接受信貸評估。有關的應收款在發出賬單日起計30至90天內到期。在正常情況下，本集團不會要求客戶提供抵押品。

10. 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買家訂立買賣協議，以108,000,000港元之代價出售一個物業。該物業預期將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出售，並已被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獨立呈列。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基於該物業預期之出售所得淨額高於其賬面淨值，該物業沒有減值。

11.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本集團	
	2011	2010
	千港元	千港元
應付賬款	69,060	57,891
應付一關聯公司賬款	139	45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u>51,984</u>	<u>47,818</u>
	121,183	105,754
衍生金融工具	<u>-</u>	<u>894</u>
	<u>121,183</u>	<u>106,648</u>
	=====	=====

所有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預期將於一年內償還。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中包括的應付賬款，其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11	2010
	千港元	千港元
未逾期及逾期少於一個月	43,485	47,786
逾期一至三個月	23,244	9,116
逾期超過三個月	<u>2,331</u>	<u>989</u>
	<u>69,060</u>	<u>57,891</u>
	=====	=====

12. 股本

	附註	普通股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每股面值 0.1港元之380,000,000股普通股		380,000	38,000
增加法定股本	(b)	3,620,000	362,000
股份拆細	(c)	36,000,000	-
		-----	-----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每股面值 0.01港元之40,000,000,000股普通股		40,000,000	400,000
		=====	=====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每股面值 0.1港元之222,529,000股普通股		222,529	22,253
配售股份	(a)	44,000	4,400
股份拆細	(c)	2,398,761	-
		-----	-----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每股面值 0.01港元之2,665,290,000股普通股		2,665,290	26,653
		=====	=====

- (a)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七日完成 44,000,000 股每股面值 0.1 港元之新股配售，配售價為每股 2.3 港元。在扣除股份發行成本後，已發行股份之配售價及其面值之差額 94,170,000 港元已計入本公司之股份溢價。
- (b) 根據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日舉行之特別股東大會所通過之決議，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獲得批准由 38,000,000 港元分為 380,000,000 股增加至 400,000,000 港元分為 4,000,000,000 股。
- (c)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日舉行之特別股東大會所通過之決議，批准以下股份拆細（「股份拆細」）。股本中現有之已發行及未發行每股面值 0.1 港元之每一股股份，拆細為 10 股每股面值 0.01 港元之股份。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日，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為 400,000,000 港元分為 4,000,000,000 股，當中 266,259,000 股為已發行及繳足股份。按此基準，當股份拆細後，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由每股面值 0.01 港元之 2,665,290,000 股已發行股份以及 37,334,710,000 股未發行股份組成。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並且有權在本公司大會上按照每持一股可投一票的比例參與投票。所有普通股在分佔本公司剩餘資產方面享有同等權益。

業務回顧及展望

隨著全球經濟慢慢走出財務危機的陰霾，本集團報告於本回顧年度（“回顧年度”），營業額增加 9.8% 至約 570,300,000 港元，反映所有主要市場對包裝印刷品之需求正逐步回復。其中，歐洲及其他國家之銷售分別增加約 22.3% 及約 22.4%，反映本集團的持續發展及其客戶基礎的多樣化。

然而，毛利率由去年同期（“去年同期”）約 23.5% 回落至回顧年度約 18.9%。雖然本集團致力於轉變產品組合至盈利能力較高之高級化妝品，但其相關製造過程所需勞動力較高，亦因中國多個工業區嚴重的工人短缺問題、生活水平上升和通脹導致工人成本大幅增加。加上，原料物價（特別為紙類）隨物品價格上漲之增加進一步減少毛利率。因此，儘管包裝印刷品之需求有所回復，毛利於回顧年度下跌至約 107,600,000 港元。

與營業額之增加同步，於回顧年度的銷售及分銷成本增加約 3.0% 至約 34,000,000 港元。儘管本集團已於困難的經營情況下採取嚴謹之成本控制措施，經計及一次性之法律及專業費用約 2,800,000 港元及員工有關之成本約 4,100,000 港元之增加，於回顧年度的行政費用亦增加約 6.4% 至約 61,500,000 港元。

隨著本集團財務狀況的改善、有效的信貸管制及謹慎的資金流動管理，並配合資本擴充、進一步減少之銀行借貸及借貸利率普遍進一步下降，回顧年度內之融資成本大幅減少約 35.1% 至約 2,300,000 港元。

受上述各項因素之影響，回顧年度內之除稅前溢利減少至約 20,600,000 港元。經計除稅前溢利減少及於去年同期香港利得稅就過往年度之廠房及機器折舊免稅額的有關補加評稅，及其他由此產生的相關費用，回顧年度內之稅項由去年同期約 12,600,000 港元減少至回顧年度內約 4,200,000 港元。因此，回顧年度內之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減少至約 16,300,000 港元。

業務回顧及展望(續)

除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減少對營運資金流帶來負面影響外，在紙類成本上升的預期下，於存貨中的紙類增存，亦為營運資金流加上重大壓力，故營運資金流減少約65.2%至約34,900,000港元。同時，考慮到生產效率的重要性及預期的銷售增長，本集團投資約32,000,000港元於固定資產，以提升生產機器及設施。於回顧年度內因股份配售而注入資本的強健支持下，回顧年度內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近一倍至約100,600,000港元。有關本集團之資本結構，流動性及槓桿將於「財務及資本資源」部分詳細討論。

雖然我們擴展銷售中的歐洲被財務危機所困擾，並且人民幣的持續升值將進一步增加成本壓力，本集團將以其良好的銷售、採購及融資網絡，爭取於困難的市場環境下，維持良好的業績及獲取寶貴的投資機會。總言之，董事有信心能將本集團股東之價值增長最大化。

財務及資本資源

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以港元或中國人民幣計值之銀行借貸合共約61,2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95,000,000港元）。此等借貸中約40,1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57,400,000港元）乃以賬面總值約117,3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20,800,000港元）之固定資產及應收賬款作抵押。

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七日，本公司為股份配售發行44,000,000新股以擴大大公司之資本基礎。進而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本公司之法定股本增至400,000,000港元（分為4,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股份），以配合本集團進一步之擴展及增長。同日，本公司之股份（“股份”），拆細為十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經拆細股份（“經拆細股份”）。於股份拆細生效後，經拆細股份以每手4,000股經拆細股份（此前為2,000股股份）買賣。股份拆細及每手股數之變更，減低每手股數之價值及提高股份買賣之流動性，讓本公司能吸引更多的投資者及擴闊股東基礎。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權益總額為460,7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342,500,000港元）。

財務及資本資源(續)

財務流動性及槓桿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為378,1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215,400,000港元），其中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100,6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50,900,000港元），流動負債為186,7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212,200,000港元（重列））。本集團之流動比率（定義為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維持於2.0（二零一零年：1.0（重列））的穩健水平。

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以淨負債資本比率（定義為總付息借貸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權益總額）釐定。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該比率約為-8.6%（二零一零年：12.9%）。

董事相信，本集團將能夠自其經營業務產生充裕現金流，並能從銀行獲得所需融資，以履行其現時義務及承擔。

資本投資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在固定資產投資方面支出合共約為32,0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7,000,000港元）。此等固定資產投資支出及本集團日常業務營運費用乃透過保留溢利、銀行借貸及本集團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流撥付。

外幣管理

本集團的貨幣資產及負債與業務交易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列賬及進行。本集團審慎管理外幣風險，主要透過將外幣貨幣資產與相對應的外幣貨幣負債，以及將外幣收入與相對應的貨幣開支相配對，以減少外幣風險。

本集團已訂立不同的金融衍生工具以降低外幣匯率風險。金融衍生工具之運用皆受嚴格監管及控制。有鑑於此，本集團並無重大的外幣風險。

承擔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未償付而又未在財務報表內提撥準備的資本承擔如下：

	2011 千港元	2010 千港元
已訂約	17,036 =====	19,373 =====

員工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員工2,805名（二零一零年：2,695名），其中2,745名（二零一零年：2,633名）員工是在中國聘用，負責本公司之製造及分銷業務。

本集團提供的員工福利包括員工保險、退休金計劃及酌情花紅，並提供內部培訓計劃及外部培訓資助。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企業管治守則」），唯一偏離的一項為勞明智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之主席兼行政總裁。有關委任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守則條之規定，詳情如下。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責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明。由於勞明智先生現身兼本公司之主席及行政總裁兩職，本公司偏離有關守則條文。惟主席及行政總裁各自的職責已清楚界定及以書面列明，並獲董事會通過。按本集團目前之發展情形，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身兼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兩職，有利於執行本集團之商業策略和發揮其最高營運效益，惟董事會會不時檢討此架構，並於適當時候，考慮將兩職分開。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詢問後，確認全體董事已遵守「標準守則」之規定。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並直接向董事會匯報。審核委員會定期與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及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召開會議，以檢討本集團的財務匯報、內部監控制度及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業績。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股份。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年度派發末期股息(二零一零年：每股 3.5港仙)。

財務資料公佈及派發二零一一年財政年度之年報

全年業績公告將於聯交所網頁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頁 (<http://www.newisland.com>)刊登。本公司二零一一年財政年度之年報將隨後派發給本公司股東，並於以上網頁公佈。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暫訂於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七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時候刊登於聯交所網頁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頁 (<http://www.newisland.com>)，並將於稍後送交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局命
新洲印刷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勞明智

香港，二零一一年六月廿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勞明智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陳玉儀女士及戴忠誠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潤權博士、潘治平先生及葉漫天先生組成。